

华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网上直销和直销柜台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华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和直销柜台参与申购、赎回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华融新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融新锐”，代码：001068）、华融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融新利混合”，代码：001797）。

二、费率优惠活动起止日期

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施行，若结束费率优惠活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和直销柜台申购、赎回上述基金，均享受相应费率优惠。

1、申购费率：均享受申购费率 0.1 折优惠（不适用于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情况），上述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相关法律文件。

2、赎回费率，优惠如下：

华融新锐赎回费率优惠情况				
持有期（T）	原赎回费率	原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比例	优惠后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计入基金资产比例
T<7 日	1.50%	100%	1.50%	100%
7 日≤T<30 日	0.75%	100%	0.75%	100%
30 日≤T<3 个月	0.50%	75%	0.375%	100%
3 个月≤T<6 个月		50%	0.25%	100%
6 个月≤T<1 年		25%	0.125%	100%
1 年≤T<2 年	0.25%	25%	0.0625%	100%
T≥2 年	0.00%	25%	0.00%	100%
华融新利混合赎回费率优惠情况				
持有期（T）	原赎回费率	原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比例	优惠后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计入基金资产比例
T<7 日	1.50%	100%	1.50%	100%

7日≤T<30日	0.75%	100%	0.75%	100%
30日≤T<3个月	0.50%	75%	0.375%	100%
3个月≤T<6个月		50%	0.25%	100%
T≥6个月	0.00%	25%	0.00%	100%

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赎回人承担，本次优惠后的赎回费将满足不低于按原费率计算的赎回总额应归入基金资产部分的要求，优惠后的赎回费将100%归入基金资产。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四、重要提示

- 1、其他未明事项，请投资人遵循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 2、特别提示投资人关注上述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
-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4、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最新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华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0789

官网网址：<http://www.hr-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华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日